

证券代码：430645

证券简称：中瑞药业

主办券商：天风证券

天津中瑞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预计会期 0.5 天。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5 月 11 日上午 9：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

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430645	中瑞药业	2023年5月8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北京市钧盛律师事务所的律师。

（七）会议地点

天津市武清区城关镇北环路天津中瑞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公司董事长代表董事会作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审议《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对 2022 年的工作情况进行了全面的回顾与分析，形成《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三）审议《2022年度财务审计报告》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严格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工作，审计依据充分、适当，审计意见真实公允。

（四）审议《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根据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财务报表编写了《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该报告的内容依据充分、适当，真实公允。

(五) 审议《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予以汇报。

(六) 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状况及持续发展的需要，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七) 审议《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天津中瑞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公告》（公告编号：2023-008）和《天津中瑞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公告编号：2023-009）。

(八) 审议《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天津中瑞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3-010）。

(九) 审议《关于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的报告》

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天津中瑞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的报告》（公告编号：2023-011）。

(十) 审议《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借款并提供反担保的议案》

因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拟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等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总额不超过（包含）2200 万元的借款，各银行借款金额以实际签订合同为准。上述贷款由天津市中小企业信用融资担保中心或天津市中小企业信用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并由

公司、公司子公司及公司股东为上述借款提供反担保，具体担保方式、担保期限等情况详见后续签订的担保合同。

（十一）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全体董事任期即将届满，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工作正常运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天津中瑞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条款规定，公司决定按照相关法律程序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拟由七名董事组成。经公司股东推荐，董事会提名崔宝刚、肖元海、刘长锁、李乃宽、王洪刚、高占友、周英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均为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上述董事候选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的董事任职资格。根据有关规定，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就任之前，第三届董事会全体成员仍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天津中瑞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职责，直至新一届董事会产生之日，方自动卸任。

（十二）审议《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

鉴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全体监事任期即将届满，为保证公司监事会工作正常运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天津中瑞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公司股东推荐，同意提名张艳清、徐力强为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任期均为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在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一届监事会之前，本届监事会及全体监事将继续履行职责。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有以下证件办理登记手续：

-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
- 2、委托代理人出席本次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有委托人及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法定代表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3年5月11日上午8：00-8：20

（三）登记地点：天津中瑞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傅丽丽，联系电话：022-29464968，邮编：301712

（二）会议费用：本次会议与会股东的食宿、交通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 1、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天津中瑞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 2、经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天津中瑞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天津中瑞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0日